

# 南京市信访局 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发布时间：16-03-07

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6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具体要求，编制本系统部门预算。

## 一、 部门的基本情况

南京市信访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，是实行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机关，单位经费独立核算，执行机关行政单位会计制度，无基层预算单位。

## 二、 部门主要职责

南京市信访局是市委、市政府主管全市信访工作的职能部门。主要职责：

1、代表市委、市政府受理人民来信、来电、接待人民群众来访，为信访群众提供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咨询，做好思想疏导、矛盾化解工作。

2、承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同志交办、转办的信访事项。

3、向市直有关部门、区及企事业单位交办、转办、督办信访事项；检查、指导、督促各区和市级机关各部门、各单位的信访工作。

4、协调处理跨区、跨部门的信访事项；调查处理或复查重要信访事项。

5、研究、分析信访情况，对全局性、倾向性的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，向市委、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。

6、征集人民群众建议，向市委、市政府提供重要建议和报告重要信访信息。

## 三、2016 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规划

2016 年，全市信访工作总体思路是：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以信访法治化建设为主线，以深入推进信访制度改革为动力，以提高信访工作现代化水平为抓手，突出抓好服务改革发展、创新体制机制、推进积案化解、规范信访秩序、加强业务规范、夯实基层基础、提高队伍素质六项重点工作，推动“责任信访”、“阳光信访”、“法治信访”、“和谐信访”取得新进展，

全市信访形势持续稳中向好，进京非访在全省占比明显下降，为建设“强富美高”的新南京提供有力保障。

#### 四、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2016年预算收入情况

2016年预计总收入22316471元。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316471元。

##### （二）2016年预计支出情况

2016年预计总支出22316471元，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262774元，定额商品和服务支出1721555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02142元，经常性项目支出8990000元，不可预见支出540000元。

#### 五、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2016年预算总支出22316471元。

（一）行政运行支出12786471元，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9262774元，定额商品与服务支出1721555元，行政单位离退休266082元，住房公积金支出682704元，提租补贴支出818928元，购房补贴17688元。

（二）一般性工作项目8884000元：驻京劝访专项950000元；联席会议专项、复查复核等专项500000元；信访干部健康休养专项300000元；专家智囊团专项200000元；接访中心、书记信箱维护费134000元。信访与社会矛盾研究调处中心专家智库

专项500000元，非访分流点专项5100000元，非访稳控专项1000000元，会议培训费项目200000元；办公设备购置费106000元。

#### 六、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情况

2016年财政拨款“三公经费”经费预算合计1030000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230000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400000元。2016年财政拨款会议费预算150000元，培训费预算250000元。较2015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加16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增加6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5万元，会议费增加3万元。增加原因为我局2016年增加驻京非访分流点专项业

务费，增加会议、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项目，培训费增加 2 万元，用于解决培训费预算不足。

南京市信访局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